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会监事5人，实际参会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翟冬峰女士主持召开，董事会秘书原绍刚列席参加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参会监事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，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

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4月29日